

子长市教育体育局学校食堂大额食材（牛奶）采购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学校食堂大额食材（牛奶）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TN-2025--023
项目名称：学校食堂大额食材（牛奶）采购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4.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学校食堂大额食材（牛奶）一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2.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乳制品	学校食堂大额食材（牛奶） 一标段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2.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二年
合同包 2(学校食堂大额食材（牛奶）二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2.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2-1	乳制品	学校食堂大额食材（牛奶） 二标段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2.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二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学校食堂大额食材(牛奶)一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4《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2.6《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2.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2.8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合同包 2(学校食堂大额食材(牛奶)二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4《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2.6《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2.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2.8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学校食堂大额食材(牛奶)一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附年检报告(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3.2 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信息；

3.3 专业资质：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备案表)；

3.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7月1日至开标截止日前任意一个月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7 社保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7月1日至开标截止日前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8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9 供应商的信用记录须符合财库[2016]125号文《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供应商需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对企业信用记录查询截图，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参加本项目；

3.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 2(学校食堂大额食材（牛奶）二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附年检报告（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3.2 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信息；

3.3 专业资质：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备案表)；

3.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7 月 1 日至开标截止日前任意一个月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7 社保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7 月 1 日至开标截止日前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8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9 供应商的信用记录须符合财库[2016]125 号文《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供应商需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对企业信用记录查询截图，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参加本项目；

3.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8 月 4 日至 2025 年 8 月 8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平台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8 月 25 日 15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 7 号楼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一厅

开标地点：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 7 号楼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六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 投标登记：投标人使用捆绑 CA 证书登录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

3. 下载文件：投标人登录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下载招标文件。

4. 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的同时需在网上上传投标文件，本项目采取网上不见面投标形式。

5.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6.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上同时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子长市教育体育局

地址：子长市四路口政府 3 楼

联系方式：1377226415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通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延安市百米大道融信园 5 号楼 3 单元 301 室

联系方式：091-1888579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肖慧

电话：0911-8885790

